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STON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金石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1)

有關截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金石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所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二零二零年年報內所提供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4A)段，就二零二零年年報第129頁至13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內所披露，記錄在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內有關E-Com Holdings Pte. Ltd. (「E-Com」)的投資提供進一步資料。

E-Com的投資成本為4,0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24,677,000港元)。初始投資成本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報第11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中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E-Com股份權益之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約85.6%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Com並無已實現之損益。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於二零二零年年報內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除上述披露者外，二零二零年年報內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金石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肖艷明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永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肖艷明博士、董樹新先生、李曄女士及黃子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厲劍峰先生、王中秋女士及黃耀傑先生。